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基层治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履行网格管理、流动人口管理、房屋租赁和出租屋管理、物业管理职责、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主要职责是:

1. 协助做好社区基础网格的划分、调整及管理工作;
2. 负责网格时间分拨,房屋和人口信息采集、统计、分析、上报,出租屋隐患排查,网格员队伍日常管理等工作;
3. 负责房屋租赁合同的登记(备案)管理、调解房屋租赁纠纷等工作;
4. 指导社区、居民小区物业管理工作;
5. 完成街道党工委、街道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编制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系统包括: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共 1 家基层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下设综合组、督察组、队伍管理组、事件分拨组、宣教组、征税组、合同组、物业管理组,共 8 个部门。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系统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流动人口、房屋租赁管理和出租屋综合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街道实际,制定相应管理制度和办法;
2. 负责流动人口和出租屋管理法律、法规 and 政策的宣传,做好房屋租赁合同的登记(备案)管理工作;负责街道流动(居住)人口、出租屋房屋信息、出租屋综合信息采集、统计和上报;
3. 负责私人出租房屋税代征收工作,调解处理房屋租赁纠纷,受理违法租赁行为投诉;
4. 加强组织、协调业主大会成立及监督管理工作,配合区住房和建设部门对物业管理活动进行监督管理,有效地调处物业管理纠纷和物业管理安全监管工作,加强对物业管理工作人员有关法律法规及业务水平的培训和提升。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部门预算收入506.16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438.16万元，减少46%。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部门预算支出506.16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438.16万元，减少46%。

预算收支增（减）主要原因说明：因疫情结束，调减疫情防控相关经费。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预算506.16万元，包括人员支出0.00万元、公用支出2.1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504.00万元。

（一）人员支出0.00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2.16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00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504.00万元，具体包括：

1.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10.0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中心组织的各类培训，提升业务素质水平。较2023年预算减少2万元，减幅16.7%。

2. 城市建设事务70.00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改造补助。较2023年预算增加70万元，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根据新增工作任务，增加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改造补助经费。

3. 综合治理事务394.00万元，主要用于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流动人口、房屋租赁管理和出租屋综合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开展宣传并制定街道相应管理制度及办法；做好房屋租赁合同的登记（备案）管理工作；负责相关信息的采集、统计和上报；负责私人出租房屋税代征收工作，调解处理房屋租赁纠纷，受理违法租赁行为投诉。较2023年预算减少24万元，减幅5.7%。

4. 公共服务事务30.00万元，主要用于监督管理业主大会；监督物业管理活动，调处纠纷，并加强对物业管理工作人员业务水平的培训。较2023年预算增加20万元，增幅20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求，增加物业管理咨询服务经费。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有

0.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0.0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00 万元、服务类项目 0.00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编制，根据因公出国（境）计划审批结果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无相关经费安排，与2023年预算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无相关经费安排，与2023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 万元，主要是无相关经费安排，与2023年预算持平。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504 万元，设置并编报 4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万元)	
城市建设事务	70.00	进一步推进我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提高群众生活质量，方便居民日常出行，不断提升热敏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培训经费 (通用项目)	10.00	保障街道组织的各类培训，提升人员业务素质水平。
综合治理事务	394.00	做好流动人口及出租屋等工作，调解处理房屋租赁纠纷等
公共服务事务	30.00	加强组织、协调业主大会成立及监督管理工作，有效地调处物业管理纠纷和物业管理安全监管工作。

备注：本单位无涉密项目。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及各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计划购置车辆0辆，0.00万元；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0.00万元。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制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506.16	教育支出	1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06.16	进修及培训	1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06.16	培训支出	10.00	
		城乡社区支出	426.16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6.16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6.16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住房保障支出	70.00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00	
		老旧小区改造	70.00	
本年收入合计	506.16	本年支出合计	506.16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506.16	支 出 总 计	506.16	

表 2：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506.16	506.16	2.16	5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506.16	506.16	2.16	5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506.16	2.16	5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6.16	2.16	4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6.16	2.16	3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6.16	2.16	3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2.16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2.16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租赁费	2.16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项目库一级项目分类填列)	2024 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504	504	5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504	504	5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城市建设事务	70	70	7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	10	10	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综合治理事务	394	394	394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共服务事务	30	30	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506.16	教育支出	1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06.16	进修及培训	1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06.16	培训支出	10.00
		城乡社区支出	426.16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6.16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6.16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住房保障支出	70.00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00
		老旧小区改造	70.00
本年收入合计	506.16	本年支出合计	506.16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506.16	支 出 总 计	506.16

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506.16	2.16	504.00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506.16	2.16	504.00
	205	教育支出	10.00	0.00	1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00	0.00	1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00	0.00	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6.16	2.16	424.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6.16	2.16	394.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6.16	2.16	394.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0.00	3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	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00	0.00	7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00	0.00	7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70.00	0.00	70.00

表 8：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506.16	2.16	504.00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506.16	2.16	504.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6.16	2.16	504.00
	30201	办公费	0.20	0.00	0.20
	30202	印刷费	10.00	0.00	10.00
	30204	手续费	2.00	0.00	2.00
	30214	租赁费	2.16	2.16	0.00
	30216	培训费	10.00	0.00	10.00
	30226	劳务费	338.00	0.00	338.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0	0.00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80	0.00	123.80

表 9：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2023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网格管理事务	网格管理工作	394.00	394.00	0.00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工作	30.00	30.00	0.00
	培训经费	网格、物管培训工作	10.00	10.00	0.00
	老旧小区加装电梯补助经费	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	70.00	70.00	0.00
	租赁费	租赁费	2.16	2.16	0.00
	金额合计		506.16	506.16	0.00
年度总体目标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流动人口、房屋租赁管理和出租屋综合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街道实际，制定相应管理制度和办法；负责流动人口和出租屋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做好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管理工作；负责街道流动（居住）人口、出租屋房屋人口、出租屋综合信息采集、统计和上报；负责私人出租房屋税代收工作，调解处理房屋租赁纠纷，受理违法租赁行为投诉；加强组织、协调业主大会成立及监督管理工作，配合区住房和建设部门对物业管理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工作，有效地调处物业管理纠纷和物业管理安全监督工作，加强对物业管理工作人员有关法律法规及业务水平的培训和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宣传人次		≥10000 人次
			办理代征税务业务		≥2000 份
			办理租赁合同业务		≥2000 份
		质量指标	信息采集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区域法规普及率	≥90%	
		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1日前	
		及时完成培训及网格、物管工作	2024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严格按照标准并结合实际情况支出	控制有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口管理全面性	有效实施本街道实有房屋、人口信息动态管理，全面准确及时把握人口发展特点和规律
			群众普及物业管理法律法规	得到普及
			业主大会组织工作	顺利开展
			物业管理区域内稳定性	和谐平稳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